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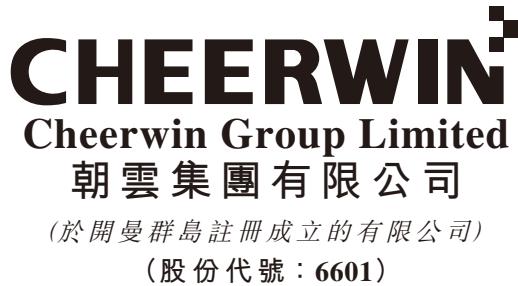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辦理的手續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 閣下名下所有朝雲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  
全部股權之主要交易

---

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至21頁。

本公司已取得朝雲環球(於最後可行日期持有已發行股份的74.25%)的書面股東批准，以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因此，本公司毋須就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本通函將寄發予股東，僅供參考之用。

---

## 目 錄

---

	頁 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5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	I-1
附錄二 –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	II-1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III-1
附錄四 – 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V-1
附錄五 – 物業估值報告 .....	V-1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	VI-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協議向賣方收購目標股權
「經調整淨利潤」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協議一代價調整」一段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協議」	指	賣方、買方與目標公司就收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該等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及日期為2026年1月26日的公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朝雲環球」	指	朝雲環球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601)
「完成」	指	收購事項的完成
「條件」	指	收購事項的先決條件，其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協議一條件」一段
「關連人士」、 「百分比率」及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代價」	指	初步代價或最終代價(視情況而定)

---

## 釋 義

---

「未達部分」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協議一代價調整」一段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經擴大集團」	指	緊接完成後經擴大的集團
「超出部分」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協議一代價調整」一段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最終代價」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協議一代價調整」一段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初步代價」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協議一代價及付款」一段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6年2月9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LPR」	指	由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
「物業估值報告」	指	估值師就目標集團所持物業權益編製的日期為2026年2月13日的物業估值報告

---

## 釋 義

---

「買方」	指	廣州朝雲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股東於2021年7月23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河北康達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目標股權」	指	目標公司100%的股權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第三筆付款確認書」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協議一代價調整」一段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估值師」	指	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就目標集團所持物業權益獲委聘的獨立估值師
「賣方」	指	左玉龍、柳緒春、白述昌、賀建偉、何建寧、胡建國、辛傳三、石景山、袁新樂、王學民、周紫燕及張坤元的統稱
「%」	指	百分比

---

## 釋 義

---

倘中國個人及實體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僅作說明用途且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函中港元兌人民幣乃按1.10港元兌人民幣1.00元的匯率換算。該兌換不應被解釋為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此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本通函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

**CHEERWIN**  
Cheerwin Group Limited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1)

執行董事：

陳丹霞女士(主席)  
王冬女士  
鍾胥易先生  
呂永吉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非執行董事：

陳澤行先生

中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廣州市  
荔灣區  
陸居路2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俞熔博士  
郭盛先生  
陳弘俊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31樓

敬啟者：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  
全部股權之主要交易

緒言

茲提述有關收購事項的該等公告。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12月31日，買方(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賣方及目標公司訂立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向賣方收購目標股權，最高可能代價為人民幣450百萬元(相等於約495百萬港元)。

---

## 董事會函件

---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目標集團的財務及其他資料、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目標集團物業權益的物業估值報告以及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一般資料，僅作參考。

### 協議

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訂約方： (1) 買方(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2) 賣方；及  
(3) 目標公司。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標的事項

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質押、留置權或任何其他第三方權利或權益的目標股權。本集團將收購的業務包括目標公司的家居殺蟲劑、洗滌劑、日化產品及氣霧劑產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 代價及付款

目標股權的代價為初步代價人民幣400百萬元(相等於約440百萬港元)(「初步代價」)(可根據下文「代價調整」一節所述予以調整)。買方將以下列方式以現金向賣方支付初步代價：

- i. 人民幣100百萬元(相等於約110百萬港元)，佔初步代價的25%，將於簽署協議後七(7)個營業日內付予賣方；及
- ii. 人民幣300百萬元(相等於約330百萬港元)，佔初步代價的75%，將於完成收購事項的工商登記並收到市場監督管理局發出的變更登記通知書後三(3)個營業日內付予賣方。

倘收購事項被取消或終止，或因與任何一方違約無關的原因或賣方違反協議而未能達成條件，則賣方須向買方退還首筆初步代價，金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倘該等取消、終止或未能達成條件乃因買方違反協議所致，則賣方須向買方退還首筆初步代價人民幣100百萬元(扣除賣方根據協議條款及條件支付的任何不可退還個人所得稅)。

### 代價調整

經賣方與買方協定，初步代價將根據2026財政年度的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後歸屬於母公司的經審核淨利潤予以調整(「經調整淨利潤」)(「最終代價」)。該等非經常性項目包括(a)因(i)按零價格或遠低於市價轉讓或贈予資產(包括知識產權及權益)及(ii)無合理理由的第三方債務、擔保或付款而產生的任何虧損；(b)向關聯方派付不符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的重大現金股息、利潤分配或利益轉讓；(c)因故意不當行為或重大過失而產生的行政罰款、司法賠償或資產損壞；(d)與經營無關的重大開支、豁免已過期應收款項或不當計提資產減值；及(e)並非正常經營活動所產生的淨資產、盈利能力下降或權益受損。

倘經調整淨利潤超出人民幣60百萬元(含)(「超出部分」)，買方將向賣方支付一筆相當於人民幣25百萬元加上超出部分30%的款項，而該付款總額上限為人民幣50百萬元。倘經調整淨利潤未達人民幣60百萬元(「未達部分」)，買方將向賣方支付一筆相當於人民幣25百萬元減去未達部分的款項。倘未達部分多於人民幣25百萬元，賣方將不會向買方支付差額。

買方及賣方須於2027年4月15日前確認2026財政年度的審核結果，賣方須出具第三筆付款確認書(「第三筆付款確認書」)，買方於收到該確認書及賣方向其提交的收購事項個人所得稅全額完稅證明後，須按上文所述方式向賣方支付最終代價與初步代價的差額。最高可能最終代價為人民幣450百萬元(相等於約495百萬港元)。

董事會於釐定初步代價時，主要根據目標公司於2022年至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75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人民幣86百萬元及人民幣77百萬元，當中參考約6倍市盈率，其低於行業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本集團已根據市場法考慮三種常用的估值倍數，即市盈率倍數、市賬率(「市賬率」)倍數及市銷率(「市銷率」)倍數，並認為目標集團作為盈利企業使用市盈率倍數法屬公平合理，理由如下：

**(i) 市盈率更好地與目標集團的價值驅動因素保持一致。**

目標集團乃盈利和品牌驅動的消費品企業，其價值可能來自盈利能力的穩定性。市盈率可根據目標集團的歷史盈利計量，本集團認為其與目標集團的核心價值驅動因素更為一致。

**(ii) 市銷率可能無法有效考慮盈利能力，因此提供的參考價值相對有限。**

市銷率基於收入，不考慮毛利率、費用分配和運營效率。在消費品行業，不同的品牌定位和渠道結構可能導致利潤率的顯著差異。市銷率倍數可能無法完全反映目標集團的盈利能力和運營效率。此外，市銷率一般可用於對一些不盈利的公司進行估值；這使得其不太適合作為收購事項估值的指標。

**(iii) 市賬率對輕資產和品牌驅動企業的估值參考可能相對有限。**

目標集團採用相對輕資產的業務模式，其競爭力亦源自一些無形因素，包括其在品牌及渠道方面的實力。市賬率倍數一般適用於以有形資產和資本投資為主要價值來源的行業。鑑於目標集團採用相對輕資產的業務模式，且市賬率不太適合價值亦源自品牌及渠道等一些無形因素的公司，市賬率被視為與收購事項的估值相關性較低。

基於上述理由，本集團認為目標集團作為盈利企業使用市盈率倍數法屬公平合理。

本公司亦已針對可比公司進行分析。特別是，本公司已盡其所知及最大努力識別及審閱可比公司代表的市盈率，可比公司為主要提供日用消費品公司且其業務模式與目標公司類似的公司。具體而言，本集團已應用以下主要標準：

**(i) 可比公司主要從事與日常消費品相關的業務，其產品具有高頻消費特性且以品牌為驅動；**

---

## 董事會函件

---

- (ii) 可比公司的業務模式以品牌建設、經銷商及渠道網絡覆蓋，以及規模化生產及銷售為核心；
- (iii) 可比公司所處行業與目標集團相同或相似，主要涵蓋家居護理、殺蟲劑、日化產品及其他消費品領域；
- (iv) 可比公司具備相對成熟穩定的盈利模式，其財務表現可為評估目標集團的估值水平提供市場基準；
- (v) 可比公司為上市公司，其財務資料相對易於獲得且具備可比性。

基於上述標準，本集團選取以下公司作為可比公司，即成都彩虹電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江蘇揚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The Procter & Gamble Company、聯合利華公司、Fumakilla Limited及Earth Corporation。董事會認為該等選擇標準適用於識別可比公司。可比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所在地	股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	主要業務活動	市盈率
成都彩虹電器 (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003023.SZ	深圳證券 交易所		主要從事家用柔性取暖器具(如 電熱毯、電熱暖手器等)及家用 衛生殺蟲用品(如電熱蚊香 液、電熱蚊香片、殺蟲氣霧劑 等)的研發、生產和銷售。產 品主要銷往中國國內各區域 市場。	23.10
江蘇揚農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600486.SH	上海證券 交易所		主要從事農藥產品(尤其是擬除 蟲菊酯類)的研發、生產與銷 售，擁有完整的「研、產、銷」 一體化產業鏈。	18.73

## 董事會函件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股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	所在地	主要業務活動	市盈率
The Procter & Gamble Company	PG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一家全球消費品企業，總部位於美國俄亥俄州辛辛那提，主要產品覆蓋家庭清潔、個人護理、健康護理和美容護理等多個類別，並擁有包括幫寶適、飄柔、海飛絲、護舒寶、佳潔士、潘婷等全球品牌。	22.19
聯合利華公司	UL.US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一家日用消費品公司，總部位於英國倫敦與荷蘭鹿特丹，業務涵蓋食品飲料、家庭清潔與個人護理等多個日常消費領域，擁有包括多芬(Dove)、奧妙(OMO)、力士(Lux)、清揚(Clear)、凡士林(Vaseline)、立頓(Lipton)等國際品牌。	21.60
Fumakilla Limited	4998.T	日本東京證券交易所		一家日本日化與害蟲防控企業，總部位於東京。公司主要從事殺蟲劑、驅蟲器具、家居用品、園藝產品及商用害蟲防治產品的製造、銷售、進口與出口，產品覆蓋蚊香、電子驅蚊器、蟑螂/蒼蠅/螞蟻驅蟲劑、除濕劑、衣物防蟲劑等多種家庭與園藝日用化學品，業務遍及日本本土及海外市場。	16.43
Earth Corporation	4985.T	日本東京證券交易所		一家總部位於日本東京的綜合日用品公司，主要從事家庭用品和殺蟲劑的製造與銷售，包括各種家用驅蟲劑、殺蟲噴霧、蚊香、電熱蚊香液等害蟲防控產品，同時產品線也擴展到口腔護理用品、入浴劑、空氣清新劑、清潔用品及園藝用品等日常生活用品。	25.69

附註：可比公司的市盈率乃按其2022年至2024年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除以於協議出具當日的前一個交易日的收市價所計算的。

本集團知悉，部分可比公司為多元化日常消費品集團，其產品組合橫跨多個品類，而非僅限於目標集團所經營的特定產品領域。然而，本集團認為，該等公司與目標集團在核心業務屬性、品牌驅動特點、渠道結構及盈利模式上具有可比性，故可作為評估目標集團估值水平的合理基準。

本公司已根據上述甄選標準，對中國、香港及主要海外交易所的上市公司進行詳盡篩選。鑑於專注於家居殺蟲劑或日化產品等單一細分領域的上市公司數量有限，本集團認為，在所有可比公司中，日本的Fumakilla Limited及Earth Corporation與目標公司最具可比性，因為彼等產品與目標集團相似，主要聚焦於殺蟲劑、驅蟲產品及器械等領域。有關其經營活動詳情，請參閱上表。

鑑於與目標集團處於相同細分領域的上市公司數量有限，大多數可比上市公司均為多元化日常消費品集團。董事認為，上述可比公司為根據上文所列甄選標準可得的最詳盡的可比公司名單。

此外，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家居殺蟲劑、家居清潔產品及氣霧劑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其業務模式展現了日常消費品行業的典型特徵。本集團認為，可比公司與目標集團在以下業務模式的關鍵方面具有相似之處：

### **1. 消費品及品牌驅動的商業模式**

目標集團及可比公司均主要從事日常消費品行業，面向終端消費者。其產品具有高頻使用及高度標準化的特點。目標集團及可比公司的銷售表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彼等的品牌知名度、消費者認知度及市場推廣能力。

### **2. 以分銷渠道及經銷商網絡為核心的銷售模式**

目標集團及可比公司均依賴經銷商進行產品銷售。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超過90%的收入乃來自透過經銷商進行的產品銷售。雙方的業務增長主要取決於渠道覆蓋範圍的拓展、終端網點滲透率的提升以及有效的渠道管理能力。

### 3. 相對穩定的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模式

目標集團及可比公司均呈現出相對穩定的毛利率水平。其經營現金流主要來源於產品銷售及應收款項回收，現金回收週期相對較短。整體而言，其財務表現反映出消費品行業的典型特徵。

董事認為，評估一家可比公司是否與目標集團相似，不應僅基於其具體產品類別是否完全相同，而亦應著重於其核心業務屬性及業務模式。目標集團及可比公司均主要從事品牌驅動的消費品業務，面向終端消費者。其產品具有共同特點，例如高頻消費、高度標準化，以及品牌影響力對銷售表現具有顯著作用。

董事知悉，在香港、中國及海外證券交易所，專注於日常消費品行業單一細分領域的上市公司數量有限。大多數相關上市公司均為多元化消費品集團，其產品組合涵蓋多種類。因此，在並無於目標集團完全相同的特定細分領域營運的上市可比公司的情況下，董事認為選取業務模式、行業屬性及盈利結構相似的多元化消費品公司作為可比公司，乃屬合理且符合市場慣例。

可比公司分析乃評估目標集團估值水平的參考因素之一，並不意味著可比公司的業務規模、產品組合或盈利能力須與目標集團完全相同。本集團亦已考慮目標集團自身的業務規模、區域市場定位及相關風險因素，以釐定收購事項的代價。

董事會認為，按其2022年至2024年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計算的市盈率分析屬合理，能夠反映近年市場情況及趨勢。董事會相信，上述可比公司與目標集團的業務類似，可反映對經營類似領域業務的公司的現時市場考量。代價所反映的市盈率約為6倍，低於可比公司所反映的平均值21.29倍。董事會知悉(1)目標公司為非上市公司，上述的可比公司皆為上市公司，因此目標公司不會享有與上述可比公司類似的可銷性及流動性好處；(2)目標公司為區域性品牌，而上述的可比公司多為行業龍頭，甚至擁有國際日用消費品品牌；及(3)目標公司本身並無公開及直接評估的公平市值。董事會明白，根據一群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推算收購一家私人公司的代價屬一般市場慣例。因此，董事會認為上述分析充分並具有意義，使董事會對收購事項進行觀察及具有意義的比較。

具體而言，在釐定收購事項的6倍市盈率時，本集團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

### 一、一級市場交易的流動性折讓因素

收購事項涉及購買一家非上市公司的權益。與上市公司不同，目標公司的流動性顯著偏低，其權益不易轉換或具備高流動性。香港及中國上市公司的股份享有更高的流動性，在退出渠道及流動性方面更具確定性。

董事會確認，一級市場交易的市盈率與二級市場的可比上市公司相比通常存在折讓，此乃由於後者享有流動性溢價。本集團參考中國消費品及日化行業併購交易中可比上市公司的估值倍數，認為收購事項採用較低的市盈率符合市場慣例。

### 二、與目標公司作為區域性品牌相關的因素

目標集團主要在華北地區經營，其品牌影響力、銷售網絡及市場覆蓋範圍主要局限於該地區。與具備更廣泛渠道覆蓋及更強品牌影響力的全國性消費品公司不同，區域性品牌普遍呈現業務規模較小、市場滲透率較低、抗風險能力較弱且增長潛力更為有限的特點。

考慮到此等特點，本集團認為應用通常與全國性消費品公司相關的高估值倍數並不合適，而採用較低市盈率更為恰當。該估值反映了目標集團的區域性經營特點、業務集中度以及未來擴張的不確定性。本集團認為此方法符合合理性及審慎原則。

經本集團與賣方多輪公平商業磋商後，雙方達成共識，就收購事項採納約6倍的市盈率。董事認為該估值屬公平合理，反映了目標集團的經營狀況、市場地位及相關風險。

於釐定初步代價時，董事會亦已考慮目標公司的業務模式、過往經營表現、現金流量狀況、行業發展前景、市場競爭環境及收購事項後可能產生的潛在協同效應，有關詳情於本通函「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進一步討論。代價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

---

## 董事會函件

---

### 條件

完成須待協議簽署後30個營業日內達成(或在適用情況下獲豁免)條件後方可作實，其中包括：

- (i) 目標公司已舉行股東大會並議決批准(a)收購事項；及(b)向賣方分派2025財政年度的任何淨利潤；
- (ii) 目標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員已簽署承諾、保密及不競爭協議，同意於完成後根據其僱傭合約繼續在目標公司任職；
- (iii) 賣方根據協議作出的陳述及保證於協議簽署日期及完成日期屬真實、準確及完整；
- (iv) 買方已完成收購事項的內部批准(包括股東批准)，並已悉數支付初步代價的第一筆款項人民幣100百萬元；及
- (v) 壞賬將透過撥回目標公司過往年度的未分配利潤或盈餘公積予以核銷，並於目標公司2025年的會計記錄中反映，此舉將不會影響代價及向賣方分派淨利潤。

### 完成

收購事項的工商登記須於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倘適用)後於簽署協議後30個營業日內進行。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會綜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收購事項之工商登記已於2026年1月23日完成，而完成已於同日落實。

### 保證及彌償

賣方已向買方提供性質類似的交易所慣用的保證、承諾及彌償。特別是，倘買方於完成後因目標公司在買方進行盡職審查過程中任何故意隱瞞資料而導致或與之相關的任何損失(包括但不限於直接經濟支出、間接經營損失、訴訟費、律師費、保全擔保費及其他維權費用)，賣方須個別而非共同地向買方作出賠償。

### 違約賠償金

倘買方因其自身原因未能支付代價，且未在協議規定的期限內糾正，買方須就逾期付款支付利息，利率為逾期代價按LPR的1.5倍計算，自到期日翌日起至實際支付日止。

倘因賣方原因導致收購事項的工商登記延遲，且未在協議規定的期限內糾正，賣方須支付利息，利率為已收代價按LPR的1.5倍計算，自協定完成日期翌日起計。

### 終止

根據協議，協議可於下列情況下終止：

- (a) 經訂約方雙方書面同意；
- (b) 由一方提出，倘另一方違反協議的任何條文，而該違反將導致任何條件無法達成；且未達成該條件並未在協議規定的時間內(倘適用)予以糾正；
- (c) 外部審批機構(如政府機關)未批准收購事項時；或
- (d) 倘交易因不可抗力而未能履行。

倘協議因賣方原因而終止，賣方須退還買方支付的所有款項，連同相等於最終代價3%的違約金，以及倘違約金不足以彌補買方實際損失時的任何差額。倘協議因買方原因而終止，買方須向賣方支付相等於最終代價3%的違約金，以及倘違約金不足以彌補賣方實際損失時的任何差額。

### 不競爭

賣方承諾自完成起五(5)年內，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與目標公司相同或類似的任何業務。彼等亦不得招攬或招聘目標公司的客戶或核心僱員。倘任何賣方違反上述承諾，賣方須向買方支付相當於代價20%的賠償金，倘賠償金不足以彌補買方遭受的任何損失，則須賠償該等損失。

### 物業估值

有關目標集團物業權益的物業估值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5.02條編製，並載於本通函附錄五。根據物業估值報告，目標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物業權益評估市值為人民幣127.7百萬元，較目標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物業權益未經審核賬面值約人民幣60.4百萬元盈餘約人民幣67.2百萬元。

下表載列本通函「附錄五一物業估值報告」所載目標集團物業權益於2025年9月30日的賬面值與其於2025年12月31日的評估市值之間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物業於2025年9月30日之賬面值	61,558
減：物業於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的折舊(未經審核)	1,130
物業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未經審核)	60,428
估值盈餘	67,225
本通函附錄五所載物業於2025年12月31日的估值	127,653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五一物業估值報告」。

估值師已確認其獨立於本集團、目標集團及賣方。估值師具備進行估值所需之相關專業資格，而參與其中的主要估值師擁有逾20年提供估值服務的經驗。

### 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進行策略性收購事項，旨在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家居護理品類在北方區域的市場競爭力，提升對中國國內終端市場的覆蓋廣度與深度。

於完成後，本集團將在多方位、多角度進行資源整合，加強本集團現有家居護理業務與目標公司的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從而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1. 快速拓展北方家居護理市場：目標公司深耕中國北方市場三十餘年，是中國北方地區家居護理的領導企業。根據A.C. Nielsen截至2025年7月提供的資料，目標集團在中國殺蟲劑市場分部以8.6%的份額位居第三，並在中國家居清潔市場分部以整體5.2%的份額位居第六。其積累了豐富的客戶資源，具有良好發展前景。收購事項可助本集團進一步優化在北方區域的產業佈局。
2. 實現雙品牌協同與效率提升：「超威+槍手」雙品牌(其中超威屬於本集團，槍手屬於目標集團)形成優勢互補，推動產品創新、技術研發及供應鏈等多維協同，提升本集團市場競爭力與營運效率。

在家用殺蟲產品品類中，「超威」與「槍手」品牌呈現出區域覆蓋的互補性。「超威」作為全國性品牌，在中國各級市場具備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分銷覆蓋率。與之相反，「槍手」相比「超威」在中國北方市場的績效表現尤其出色。「槍手」在華北等地區建立了穩固的品牌基礎和渠道滲透力。該雙品牌的並行運營將有助於在家用殺蟲劑產品上區域互補，從而提升整體市場覆蓋的廣度與深度。

「超威」與「槍手」品牌各自擁有不同的品牌定位及渠道策略，使其能夠滿足不同細分消費市場的多樣需求及使用場景。這一差異化減少了品牌重疊，更有效地觸及各類消費人群。此外，雙品牌方案的獨特經營策略將有助於緩解內部渠道及定價的競爭，改善渠道管理效率，同時幫助拓展整體市場份額。

此外，通過促進雙品牌在區域佈局、供應鏈管理及渠道體系方面的協同效應，本集團可在保持品牌差異化的同時，實現規模經濟並提升運營效率，從而為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帶來正面的影響。

透過收購事項，本集團能夠快速增加殺蟲劑細分市場及家居清潔細分市場的市場份額，進一步鞏固在中國的行業領先地位。根據A.C. Nielsen的資料，截至2025年7月，於殺蟲劑細分市場，本集團的份額約為15.9%，而目標集團份額約為8.6%；於收購事項後，市場份額將合併達到24.5%，位列第一。於家居清潔細分市場，本集團的份額約為11.2%，而目標集團的份額約為5.2%；於收購事項後，市場份額將合併達到16.4%以上，穩居該細分市場第二。

3. 實現產品品類領先，鞏固本集團市場地位：透過收購事項，可快速提升家用殺蟲劑、家居清潔等品類市場份額，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產業龍頭地位。
4. 增厚營收利潤，提升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目標公司財務指標持續穩健。

於完成後，其將提升本集團營收規模及獲利表現，為本集團和股東創造持續的長期價值。

董事認為，協議及收購事項乃(i)經協議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及(ii)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會綜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預期本公司將能夠於完成後自目標集團錄得額外收入來源。

有關收購事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財務影響，連同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納的基準及假設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三，僅供說明之用。

## 董事會函件

### 資產及負債

下表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載列假設完成已於2025年6月30日發生，本通函附錄三所載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中識別的收購事項對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影響，與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比較：

本集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目標集團 於2025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完成後 (備考經 擴大集團)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資產淨值	3,052,577	175,653	(178,827)	3,049,403
資產總值	3,676,888	225,365	(120,691)	3,781,562
負債總額	624,311	49,712	58,136	732,159

### 盈利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包括但不限於收入、成本及溢利)將自完成起綜合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除稅後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95.2百萬元。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除稅後淨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85.6百萬元及人民幣77.3百萬元。

### 訂約方資料

#### 買方及本集團

買方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及製造各種家居護理產品、寵物產品和個人護理產品，擁有數十家寵物線下門店，銷售活體並提供寵物洗護美容服務。

#### 賣方

賣方包括12名個人，即左玉龍、柳緒春、白述昌、賀建偉、何建寧、胡建國、辛傳三、石景山、袁新樂、王學民、周紫燕及張坤元。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董事會函件

###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家居殺蟲劑、洗滌劑、日化產品及氣霧劑產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其由左玉龍、柳緒春、白述昌、賀建偉、何建寧、胡建國、辛傳三、石景山、袁新樂、王學民、周紫燕及張坤元分別擁有約30.0971%、12.6214%、8.7379%、7.7670%、6.7961%、5.8252%、5.8252%、5.8252%、3.8835%、3.8835%及2.9126%的權益。

### 目標公司財務資料

下文分別載列目標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若干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目標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止年度 (經審核)	止九個月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38,844	468,091	354,671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盈利	91,407	116,014	102,640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盈利	63,914	85,041	77,258

於2025年9月30日，目標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25百萬元(相等於約248百萬港元)及人民幣176百萬元(相等於約194百萬港元)。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就收購事項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故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倘(a)本公司就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召開股東大會，概無股東須放棄投票；及(b)已自合共持有附帶權利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份50%以上的一名股東或一組緊密聯繫股東取得書面批准，以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則可透過書面股東批准代替召開股東大會以取得股東批准。

---

## 董事會函件

---

於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倘本公司就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概無股東須放棄投票。因此，收購事項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以書面股東批准方式予以批准。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為代替舉行股東大會，本公司已取得朝雲環球(於最後可行日期持有已發行股份74.25%)的書面股東批准，以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因此，本公司毋須就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協議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倘為此目的須召開股東大會，將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批准收購事項的決議案。

### 其他資料

謹請 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陳丹霞

2026年2月13日

##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詳情分別於本公司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年報以及2025年中期報告內披露。本公司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年報以及2025年中期報告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eerwin.com](http://www.cheerwin.com))：

- a) 本公司於2023年4月26日刊發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60至140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6/2023042603260\\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26/2023042603260_c.pdf)；
- b) 本公司於2024年4月30日刊發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60至138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430/2024043001016\\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430/2024043001016_c.pdf)；
- c) 本公司於2025年4月29日刊發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61至136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429/2025042900774\\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429/2025042900774_c.pdf)；
- d) 本公司於2025年9月29日刊發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第26至48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925/2025092500707\\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925/2025092500707_c.pdf)。

## 2 債務聲明

於2026年1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債務聲明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的債務如下：

### 借款

於2026年1月1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釐定經擴大集團債務的最後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以本集團擁有一棟樓宇作抵押，詳情如下：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及有擔保	<u>10,000</u>
總計	<u><u>10,000</u></u>

### 租賃負債

於2026年1月15日，經擴大集團因租賃多間辦公室、倉庫及零售店舖以供營運而產生的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47,922,000元。所有租賃負債均無擔保。租賃負債人民幣27,312,000元由經擴大集團的租賃按金作抵押，而餘下租賃負債人民幣20,610,000元為無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集團內部負債外，於2026年1月15日，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發行或尚未發行、已授權或以其他方式設立但未發行的債務證券、定期貸款、其他借款及債務、銀行透支、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按揭、押記、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3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計及代價、收購事項的影響、經擴大集團現有財務資源(包括但不限於其主要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可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擴大集團將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應付其自本通函日期起計最少十二個月的業務需求。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66(12)條的規定取得相關確認書。

### 4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的結算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5 於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日期後的收購

除收購事項外，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的結算日期)以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收購或同意收購或擬收購一項業務或一間公司的股本權益，而該公司的溢利或資產對或將對核數師報告或本集團下期刊發賬目中的數字有重大貢獻。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及董事收取的實物利益不會因收購事項而改變。

## 6 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及交易前景

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絕佳的機會，藉此擴大業務佈局以應對不斷變化的需求，從而提升整體競爭力及加強增長動力，這對應對市場不確定性至關重要。

經擴大集團致力於拓展家居護理領域，並推行戰略升級。憑藉目標集團的技術能力與本集團在提供全面家居護理板塊服務方面的專業知識相結合，預期經擴大集團將能夠迅速在行業內建立競爭優勢，擴大其優質客戶基礎，並實現更大的經濟效益。

由於目標集團的收入穩定且利潤率相對較高，預期於完成後不久將為經擴大集團帶來可觀的收入及溢利。因此，本集團相信，透過收購事項可落實並實現長期業務策略，而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產生的業務協同效應，將使經擴大集團處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項下「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披露的有利地位。董事會對家居護理業務的未來發展以及經擴大集團的盈利能力持樂觀態度。

下文為香港執業會計師、目標公司申報會計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有關河北康達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  
過往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致朝雲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 緒言

吾等茲報告載於第II-5至II-43頁河北康達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其包括目標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性資料(「過往財務資料」)。載於第II-5至II-43頁的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乃為載入朝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13日的通函(「該通函」)而編製，內容有關 貴公司收購目標集團100%股權。

### 董事就過往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目標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的編製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過往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過往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貴公司董事對載入目標集團過往財務資料的本通函內容負責，有關資料乃根據與 貴公司會計政策大致相符的會計政策編製。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就過往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委聘準則第200號「就投資通函內的過往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吾等遵從道德規範，並規劃和執行吾等的工作，以對過往財務資料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得合理保證。

吾等的工作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過往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過往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的編製基準，考慮與實體擬備真實而中肯的過往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就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吾等的工作亦包括評價目標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過往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得充足及適當的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過往財務資料已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的編製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地反映目標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審閱匯報期末段可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目標集團的匯報期末段可比較財務資料，此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性資料（「匯報期末段可比較財務資料」）。目標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匯報期末段可比較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對匯報期末段可比較財務資料發表結論。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吾等保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可令吾等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匯報期末段可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遵照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而編製。

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事宜的報告

**調整**

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第I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 息**

吾等提述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4，當中列明有關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已宣派或派付股息的資料。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6年2月13日

**溫永平**

執業證書號碼：P07471

編製過往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一部分的過往財務資料。

過往財務資料所依據目標集團有關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乃根據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而編製，並經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

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523,331	438,844	468,091	443,088
銷售成本		(253,369)	(202,906)	(213,485)	(200,671)
毛利		269,962	235,938	254,606	242,417
其他收入	7	2,549	3,434	3,505	2,179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865)	(87)	23	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已確認)撥回，淨額		(4,730)	1,544	(4,625)	(2,6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9	(99,444)	(93,084)	(73,798)	(59,284)
行政開支		(63,724)	(56,338)	(63,697)	(39,227)
財務成本	10	(182)	-	-	-
除稅前溢利		103,566	91,407	116,014	143,433
所得稅開支	11	(28,623)	(26,330)	(30,411)	(35,232)
年/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12	<u>74,943</u>	<u>65,077</u>	<u>85,603</u>	<u>108,201</u>
		<u>77,25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 12 月 31 日		於 9 月 30 日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62,174	58,112	54,535
使用權資產	17	16,410	15,894	15,379
無形資產	18	3,113	2,701	2,299
遞延稅項資產	19	858	119	3,576
		<u>82,555</u>	<u>76,826</u>	<u>75,789</u>
				<u>72,16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	36,025	29,709	32,465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 其他應收款項	21	77,648	13,563	11,14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310,225	293,059	323,449
可收回所得稅		<u>—</u>	<u>882</u>	<u>—</u>
		<u>423,898</u>	<u>337,213</u>	<u>367,057</u>
				<u>153,200</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50,642	25,628	42,516
合約負債	24	267,178	218,631	197,056
應付所得稅		<u>10,216</u>	<u>1,115</u>	<u>11,465</u>
		<u>328,036</u>	<u>245,374</u>	<u>251,037</u>
				<u>49,712</u>
流動資產淨值		<u>95,862</u>	<u>91,839</u>	<u>116,020</u>
				<u>103,488</u>
資產淨值		<u><u>178,417</u></u>	<u><u>168,665</u></u>	<u><u>191,809</u></u>
				<u><u>175,653</u></u>
<b>資本及儲備</b>				
實繳股本	25	5,680	5,680	5,680
儲備		<u>172,737</u>	<u>162,985</u>	<u>186,129</u>
		<u><u>178,417</u></u>	<u><u>168,665</u></u>	<u><u>191,809</u></u>
				<u><u>175,653</u></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呈列)

	股 本 人 民 幣 千 元	資 本 儲 備 人 民 幣 千 元	法 定 儲 備 人 民 幣 千 元	保 留 溢 利 人 民 幣 千 元	總 計 人 民 幣 千 元 (附註)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5,680	1,958	132,784	58,616	199,03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74,943	74,94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 14)	-	-	-	(95,564)	(95,564)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	5,680	1,958	132,784	37,995	178,41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65,077	65,077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 14)	-	-	-	(74,829)	(74,82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5,680	1,958	132,784	28,243	168,66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85,603	85,60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 14)	-	-	-	(62,459)	(62,459)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5,680</u>	<u>1,958</u>	<u>132,784</u>	<u>51,387</u>	<u>191,809</u>

	股 本 人 民 幣 千 元	資 本 儲 備 人 民 幣 千 元	法 定 儲 備 人 民 幣 千 元	保 留 溢 利 人 民 幣 千 元	總 計 人 民 幣 千 元
	(附註)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	5,680	1,958	132,784	51,387	191,80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77,254	77,254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 14)	-	-	-	(93,410)	(93,410)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u>5,680</u>	<u>1,958</u>	<u>132,784</u>	<u>35,231</u>	<u>175,653</u>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經審核)	5,680	1,958	132,784	28,243	168,66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08,201	108,201
(未經審核)	-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 14)	-	-	-	(62,459)	(62,459)
(未經審核)	-	-	-	-	-
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經審核)	<u>5,680</u>	<u>1,958</u>	<u>132,784</u>	<u>73,985</u>	<u>214,407</u>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公司的法定儲備。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於中國成立的公司須按照中國會計規定，將稅後純利轉撥至不可分配儲備金，方可向股權持有人分派股息。該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但不可分派，而清盤時則另作別論。

##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103,566	91,407	116,014	143,433	102,640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1,636)	(2,521)	(2,759)	(2,179)	(1,229)
財務成本	182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60	4,870	4,573	4,115	3,3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5	516	515	387	387
無形資產攤銷	493	412	402	304	2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收益)淨額	178	(39)	(17)	(32)	–
就下列項目(撥回)／確認的 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4,730)	1,544	(4,625)	(2,687)	41
–其他應收款項	(70)	8	29	21	1
<b>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 流量</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50,437	62,533	7,016	7,578	4,196
存貨減少／(增加)	16,812	6,316	(2,756)	13,970	20,56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減少)	3,715	(7,504)	16,888	13,116	(854)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92,654	(48,547)	(21,575)	(212,852)	(189,765)
<b>經營所得／(所用)現金</b>	<b>267,376</b>	<b>108,995</b>	<b>113,705</b>	<b>(34,826)</b>	<b>(60,357)</b>
已付所得稅	(19,938)	(35,574)	(22,636)	(18,655)	(39,512)
<b>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淨額</b>	<b>247,438</b>	<b>73,421</b>	<b>91,069</b>	<b>(53,481)</b>	<b>(99,869)</b>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1,636	2,521	2,759	2,179	1,22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0)	(834)	(1,615)	(1,314)	(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所得款項	6	65	636	652	—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552</b>	<b>1,752</b>	<b>1,780</b>	<b>1,517</b>	<b>1,162</b>
<b>融資活動</b>					
償還其他借款	(16,000)	—	—	—	—
已付股息	(78,054)	(92,339)	(62,459)	(62,459)	(93,410)
已付利息	(182)	—	—	—	—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94,236)</b>	<b>(92,339)</b>	<b>(62,459)</b>	<b>(62,459)</b>	<b>(93,410)</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增加／(減少)淨額	153,754	(17,166)	30,390	(114,423)	(192,117)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471	310,225	293,059	293,059	323,449
<b>年／期末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總額</b>	<b>310,225</b>	<b>293,059</b>	<b>323,449</b>	<b>178,636</b>	<b>131,332</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0,225	293,059	323,449	178,636	131,332

**目標集團過往財務資料附註**  
(以人民幣呈列)

**1 一般資料**

河北康達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於1996年4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天鵝中路118號。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殺蟲氣霧劑、家用清潔產品、電熱蚊香液及無煙蚊香的製造及買賣。

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為編製及呈列有關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目標集團於整個有關期間貫徹應用符合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目標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合約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11卷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待定。

目標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在可預見的未來將不會對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3 過往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過往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過往財務資料乃根據以下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就編製過往財務資料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過往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過往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綜合基準

過往財務資料載有目標公司及目標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目標公司擁有控制權：

- 於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目標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擁有被投資方的控制權。

目標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報告期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目標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目標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目標集團的會計政策相符。

與目標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目標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一項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的商品或服務(或一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商品或服務。

### 商品銷售

目標集團向客戶銷售殺蟲氣霧劑、家居清潔產品、電熱蚊香液及無煙蚊香。收入於商品控制權已根據相關議定交付條款轉讓時確認。收入於客戶取得明確商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對於包含可變代價(例如銷售退貨或批量返利)的合約，目標集團使用(a)預期價值法或(b)最可能的金額估算其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取決於哪種方法可更好地預測目標集團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估計金額可計入交易價格的唯一情形是，當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性其後消除時，將之計入交易價格不太可能於日後導致重大收入撥回。

於各報告期末，目標集團重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重新評估其對可變代價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如實反映各報告期末的情況及各報告期內的情況變化。

倘目標集團預期會退回自客戶收取的部分或全部代價，則目標集團確認退款負債(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對於具退貨權的產品銷售，目標集團確認以下各項：

- (a) 按目標集團預計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確認已轉讓產品的收入(因此，將不會就預計退回產品確認收入)；
- (b) 退款負債／合約負債；及
- (c) 就其有權從客戶收回的產品確認資產(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並呈列為退回商品資產的權利。

###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目標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會重新評估。

#### 目標集團作為承租人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目標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單獨條目呈列使用權資產。

####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目標集團將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

用作補償目標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目標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收入相關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報告期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有其他報告期內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溢利。目標集團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過往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確認，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使用可抵扣暫時差額為限。倘暫時差額自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項下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且交易時不會導致等同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非目標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將於可預見未來將予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清償該負債或變現該資產期間預期應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預期目標集團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當目標集團可引用具法律執行效力的權利對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對同一應課稅企業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當業務合併之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當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時，稅項影響計入在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中。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下述在建工程除外)屬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資產(在建工程除外)的折舊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撇銷成本(扣除剩餘價值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相應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於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 無形資產

#####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且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重估金額(即其於重估日期之公平值減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其攤銷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單獨收購且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報告期末，目標集團審閱其有限使用年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無期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單獨估計。倘不可能個別地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目標集團將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測試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是否發生減值時，倘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能夠成立，企業資產會被分配到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具有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透過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來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所評估的貨幣時值及並未就其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銷售的必要成本包括目標集團為促成銷售必然產生的直接增長成本及非增長成本。

**金融工具**

當目標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常規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買賣指須於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惟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實際利率法乃於相關期間內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的費用及積分而其整體可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精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

###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進行確認。利息收入乃通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乃通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於有關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乃自釐定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各報告期初起，通過向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 金融資產減值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

目標集團就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其受限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評估)進行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將會引起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預期將會引起的一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基於目標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而作出，並就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對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目標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至於所有其他工具，目標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上升，此情況下，則目標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違約事件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上升進行評估。

####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時，目標集團將報告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此項評估時，目標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證實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須過多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時，目標集團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大幅轉差；
- 信貸風險外部市場指標大幅轉差，例如信貸利差大幅上升，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轉差；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目標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除非目標集團另有合理且可證實資料可進行證明，則作別論。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債務工具被認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則目標集團假定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倘出現以下情況，則債務工具被釐定為信貸風險偏低：(i)具有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擁有所謂實力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當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按照全球理解之釋義)，則目標集團認為其具有低信貸風險。

目標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目標集團認為當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所得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目標集團)支付全數款項(並無計及目標集團所持的任何抵押品)時，則出現違約事件。

無論上述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目標集團將視作已發生違約，除非目標集團擁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另當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的事件發生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的情況；
- (c) 借款人之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考慮，給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或
- (d)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目標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經計及在適當情況下的法律意見後，已撇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可於目標集團收回程序下被強制執行。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目標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目標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按整體基準計量，並經考慮逾期資料及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

目標集團為整體評估制定分組時乃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情況；
- 債務人之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以確保各個組別組成項目繼續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目標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目標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則於損益中確認。

#### 金融負債及股本

#####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可證明於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之任何合約。目標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乃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目標集團只有在目標集團之責任獲免除、取消或到期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目標集團僅在以下情形下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淨額：目標集團當前擁有法定可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與結算負債同時進行。

####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之目標集團會計政策時，目標公司董事須對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照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與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僅於該期間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於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下列為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當中涉及於未來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具有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個別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此外，獨立非重大貿易應收款項按目標集團的內部信貸評級分類債務人進行整體評估。虧損率乃基於各債務人分類的內部信貸評級，經考慮目標集團的過往違約率以及無須過多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釐定。於各報告日期，目標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得出之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評估乃基於目標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而作出，並就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對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有關目標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以及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資料分別披露於附註21及31。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3,838,000元、人民幣7,855,000元、人民幣2,750,000元及人民幣1,963,000元，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約人民幣3,360,000元、人民幣413,000元、人民幣2,918,000元及人民幣2,877,000元。

##### 批量返利之可變代價

目標集團於交易價格中包括部分或全部可變代價金額，惟前提是與可變代價有關的不確定性其後獲得解決時，極有可能不會出現重大的累計收入確認撥回。目標集團就將計入銷售具批量返利的產品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進行估計。

目標集團的批量返利乃就設有單一批量限額的合約按每名客戶進行分析。釐定客戶是否可能獲得返利取決於客戶過往獲得返利的情況及迄今累計的採購額。

目標集團定期評估其預期年度批量返利，及就應計銷售返利作相應調整。預期年度批量返利的估計對情況變化相當敏感，而目標集團過往有關返利支付情況的經驗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獲得實際返利的情況。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就預期批量返利確認為應計銷售回扣的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524,000元、人民幣2,072,000元、人民幣12,829,000元及人民幣14,503,000元。

## 5 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拆：

商品或服務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殺蟲氣霧劑	201,829	174,515	192,793	192,752	157,429
家居清潔產品	171,178	137,026	144,342	119,464	88,996
電熱蚊香液	101,016	87,196	81,415	81,323	65,225
無煙蚊香	49,308	40,107	49,541	49,549	43,021
	<hr/>	<hr/>	<hr/>	<hr/>	<hr/>
	523,331	438,844	468,091	443,088	354,671
	<hr/>	<hr/>	<hr/>	<hr/>	<hr/>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523,331	438,844	468,091	443,088	354,671
	<hr/>	<hr/>	<hr/>	<hr/>	<hr/>
收入確認的時間					
某一時間點	523,331	438,844	468,091	443,088	354,671
	<hr/>	<hr/>	<hr/>	<hr/>	<hr/>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之交易價格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67,178,000元、人民幣218,631,000元、人民幣197,056,000元及人民幣7,291,000元。該等金額與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合約負債相等，該等負債指目標集團自客戶收取的款項(相關貨物尚未交付)。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及確認收入的預期時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66,310	217,666	195,986	6,157	
一年以上	868	965	1,070		1,134
	<hr/>	<hr/>	<hr/>	<hr/>	<hr/>
	267,178	218,631	197,056		7,291
	<hr/>	<hr/>	<hr/>	<hr/>	<hr/>

## 6 分部資料

目標集團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乃呈報予目標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會計政策與目標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概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目標集團的業績或資產及負債的其他分析以供審閱,而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目標集團整體的全面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一個經營分部,且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層面有關收入、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的披露。

### 地區資料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經營所在地劃分,目標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內地。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均位於中國內地。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來自與任何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入佔目標集團收入10%或以上。

## 7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636	2,521	2,759	2,179	1,229
政府補助*	913	913	746	—	—
	<hr/>	<hr/>	<hr/>	<hr/>	<hr/>
	2,549	3,434	3,505	2,179	1,229

\* 政府補助與中國政府機關為表彰相關行業的傑出表現及鼓勵重大發展而授予的財政獎勵有關。

##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虧損/(收益)淨額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 (撥回)的減值虧損	178	(39)	(17)	(32)	—
罰款開支	70	(8)	(29)	(21)	(1)
其他	347	45	25	18	5
	<hr/>	<hr/>	<hr/>	<hr/>	<hr/>
	270	89	(2)	—	—
	<hr/>	<hr/>	<hr/>	<hr/>	<hr/>
	865	87	(23)	(35)	4

## 9 銷 售 及 分 銷 開 支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46,836	41,553	39,546	30,842	17,833
推廣費	39,973	40,236	23,487	20,222	16,440
運輸及儲存費用	1,858	1,408	1,671	1,390	1,463
營銷開支	10,392	9,729	9,084	6,821	4,841
其他	385	158	10	9	14
	<b>99,444</b>	<b>93,084</b>	<b>73,798</b>	<b>59,284</b>	<b>40,591</b>

## 10 財 務 成 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					
其他借款的貸款	182	-	-	-	-

## 11 所 得 稅 開 支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29,321	25,591	33,868	38,610	25,746
遞延稅項(附註 19)	(698)	739	(3,457)	(3,378)	(360)
	<b>28,623</b>	<b>26,330</b>	<b>30,411</b>	<b>35,232</b>	<b>25,386</b>

由於目標集團於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及截至 2024 年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目標集團於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及截至 2024 年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稅率為 25%。

有關期間之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103,566	91,407	116,014	143,433	102,640
按 25% 的國內所得稅稅率					
計算的稅項*	25,892	22,852	29,004	35,858	25,660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開支的 稅務影響	5,419	5,531	6,280	2,794	432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的 稅務影響	(2,688)	(2,053)	(4,873)	(3,420)	(706)
年／期內所得稅開支	28,623	26,330	30,411	35,232	25,386

\* 採用目標集團主要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即企業所得稅稅率)。

## 12 年／期內溢利

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的年／期內溢利：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53,369	202,906	213,485	200,671	168,844
董事薪酬(附註 13)：	2,080	2,080	2,080	1,562	1,600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81,858	71,090	79,398	52,444	41,76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769	13,783	15,118	9,537	14,748
員工成本總額(附註)	97,707	86,953	96,596	63,543	58,1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60	4,870	4,573	4,115	3,3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5	516	515	387	387
無形資產攤銷	493	412	402	304	291
折舊及攤銷總額	6,268	5,798	5,490	4,806	4,051
核數師酬金	170	170	170	170	170

附註：

員工成本總額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入存貨成本的員工成本	6,520	5,760	5,511	2,309	4,04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6,836	41,553	39,546	30,842	17,833
行政開支	44,351	39,640	51,539	30,392	36,229
	<b>97,707</b>	<b>86,953</b>	<b>96,596</b>	<b>63,543</b>	<b>58,111</b>

### 13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員工薪酬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有關期間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績效相關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b>						
<b>董事</b>						
左玉龍	–	552	–	46	598	
柳緒春	–	432	–	36	468	
白述昌	–	312	–	26	338	
賀建偉	–	312	–	26	338	
何建寧	–	312	–	26	338	
	<b>–</b>	<b>1,920</b>	<b>–</b>	<b>160</b>	<b>2,080</b>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績效相關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董事

左玉龍	-	552	-	46	598
柳緒春	-	432	-	36	468
白述昌	-	312	-	26	338
賀建偉	-	312	-	26	338
何建寧	-	312	-	26	338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1,920	-	160	2,080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董事

左玉龍	-	552	-	46	598
柳緒春	-	432	-	36	468
白述昌	-	312	-	26	338
賀建偉	-	312	-	26	338
何建寧	-	312	-	26	338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1,920	-	160	2,080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 董事

左玉龍	-	414	-	35	449
柳緒春	-	324	-	27	351
白述昌	-	234	-	20	254
賀建偉	-	234	-	20	254
何建寧	-	234	-	20	254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1,440	-	122	1,562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績效相關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b>					
<b>董事</b>					
左玉龍	–	414	–	46	460
柳緒春	–	324	–	36	360
白述昌	–	234	–	26	260
賀建偉	–	234	–	26	260
何建寧	–	234	–	26	260
	–	1,440	–	160	1,600
	<b>–</b>	<b>1,440</b>	<b>–</b>	<b>160</b>	<b>1,600</b>

上述董事的薪酬為彼就管理目標公司及目標集團事務而提供服務所獲得的薪酬。

於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及截至 2024 年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概無目標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概無向目標公司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或於其加入目標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僱員薪酬

於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及截至 2024 年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目標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均為目標公司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

#### 14 股息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2025 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年／期內確認為分派的 股息	95,564	74,829	62,459	62,459	93,410
	<b>–</b>	<b>–</b>	<b>–</b>	<b>–</b>	<b>–</b>

#### 15 每股盈利

由於就本報告而言並無呈列有關期間每股盈利資料的意義，故未有呈列。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消防及 實驗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2年1月1日	107,148	28,690	6,622	5,606	4,920	152,986
添置	984	-	-	50	56	1,090
出售	-	(576)	-	-	(17)	(593)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08,132	28,114	6,622	5,656	4,959	153,483
添置	603	127	-	14	90	834
出售	-	(294)	-	(6)	(224)	(52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08,735	27,947	6,622	5,664	4,825	153,793
添置	48	768	239	530	30	1,615
出售	(42)	(271)	(1,147)	(4)	(601)	(2,065)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108,741	28,444	5,714	6,190	4,254	153,343
添置	-	5	-	-	62	67
出售	-	-	-	-	(3)	(3)
於2025年9月30日	108,741	28,449	5,714	6,190	4,313	153,407
<b>累計折舊：</b>						
於2022年1月1日	48,316	22,943	6,291	4,731	4,177	86,458
年內折舊費用	3,651	1,269	-	154	186	5,260
於出售時對銷	-	(393)	-	-	(16)	(409)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51,967	23,819	6,291	4,885	4,347	91,309
年內折舊費用	3,680	941	-	116	133	4,870
於出售時對銷	-	(291)	-	(6)	(201)	(49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55,647	24,469	6,291	4,995	4,279	95,681
年內折舊費用	3,714	718	5	66	70	4,573
於出售時對銷	-	(258)	(1,089)	(4)	(95)	(1,446)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59,361	24,929	5,207	5,057	4,254	98,808
期內折舊費用	2,815	451	43	46	18	3,373
於出售時對銷	-	-	-	-	(3)	(3)
於2025年9月30日	62,176	25,380	5,250	5,103	4,269	102,178

	樓宇及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實驗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消防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賬面值：</b>						
於2022年12月31日	56,165	4,295	331	771	612	62,174
於2023年12月31日	53,088	3,478	331	669	546	58,112
於2024年12月31日	49,380	3,515	507	1,133	-	54,535
於2025年9月30日	46,565	3,069	464	1,087	44	51,229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經計及剩餘價值後按以下年期以直線法折舊：

	可使用年期
樓宇及租賃裝修	20年
廠房及機器	3至10年
汽車	4年
消防及實驗室設備	3至10年
其他	3至5年

## 17 使用權資產

	截至 2025 年			
	截至 12 月 31 日 止 年 度			9 月 30 日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賬面值：</b>				
租賃土地	16,410	15,894	15,379	14,992
<b>於損益確認折舊：</b>				
租賃土地	515	516	515	387

	截至 12 月 31 日 止 年 度			截 至 2025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9 月 30 日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人 民 幣 千 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303	2,001	1,913	1,272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303	2,001	1,913	1,272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	-

一次性付款乃為收購目標集團生產設施主要所在的中國土地使用權提前支付。

於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 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目標集團已就所有租賃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證。

目標集團定期就辦公室及汽車訂立短期租賃。於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 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的短期租賃開支相關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 18 無形資產

目標集團的無形資產包括購入的電腦軟件。

	電 腦 軟 件 人 民 幣 千 元	品 牌 名 稱 人 民 幣 千 元	總 計 人 民 幣 千 元
<b>成 本</b>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 出售	5,574 (1,509)	117 —	5,691 (1,50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出售	4,065 —	117 (117)	4,182 (117)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 月 1 日 出售	4,065 (184)	— —	4,065 (184)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3,881	—	3,881
<b>攤 銷</b>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年內支出	1,985 481	100 12	2,085 493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 年內支出 於出售時對銷	2,466 407 (1,509)	112 5 —	2,578 412 (1,50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年內支出 於出售時對銷	1,364 402 —	117 — (117)	1,481 402 (117)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 月 1 日 期內支出 於出售時對銷	1,766 291 (184)	— — —	1,766 291 (184)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1,873	—	1,873
<b>賬 面 值</b>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08	5	3,113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701	—	2,70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299	—	2,299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08	—	2,008

購入的電腦軟件及品牌名稱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 10 年以直線法攤銷。

## 19 遞延稅項資產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遞延稅項餘額分析：

	於 12 月 31 日		於 2025 年
	2022 年	2023 年	9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858	119	3,576
	<hr/>	<hr/>	<hr/>
			3,936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間所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以及有關變動：

	貿易 應計銷售 返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計入損益	—	160	160
	<hr/>	<hr/>	<hr/>
		681	698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23 年 1 月 1 日 於損益扣除	—	841	858
	<hr/>	<hr/>	<hr/>
		(737)	(73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損益中計入／(扣除)	—	104	119
	<hr/>	<hr/>	<hr/>
	2,838	626	3,457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25 年 1 月 1 日 損益中計入／(扣除)	2,838	730	3,576
	<hr/>	<hr/>	<hr/>
	370	(10)	360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3,208	720	3,936
	<hr/>	<hr/>	<hr/>

## 20 存貨

	於 12 月 31 日		於 2025 年
	2022 年	2023 年	9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457	12,404	10,689
在製品	11,530	9,180	10,809
製成品	10,038	8,125	10,967
	<hr/>	<hr/>	<hr/>
	36,025	29,709	32,465
	<hr/>	<hr/>	<hr/>
			11,903

## 21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12 月 31 日		於 2025 年
	2022 年	2023 年	9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7,198	8,268	5,668
減：信貸虧損撥備	(3,360)	(413)	(2,918)
	63,838	7,855	2,750
應收票據	9,929	2,357	4,325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73,767	10,212	7,075
預付款項	948	877	1,060
按金	821	800	294
其他可收回稅項	1,596	1,292	2,387
其他應收款項*	586	444	360
	3,951	3,413	4,101
減：信貸虧損撥備	(70)	(62)	(33)
			(31)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881	3,351	4,068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 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77,648	13,563	11,143
			6,905

\* 其他應收款項為向僱員墊款及代僱員支付其他雜項開支，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12個月內償還。

於2022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01,456,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637,000元)。

目標集團通常要求大多數客戶在交付貨物之前預繳款項。對於若干客戶，目標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允許自發票日期起45至90日的信貸期。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大約等同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於 2025 年
	2022 年	2023 年	9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 年 內	12,946	2,417	4,504
1 至 2 年	29,479	398	—
2 年 以 上	31,342	7,397	2,571
	73,767	10,212	7,075
			1,963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各報告期末已逾期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31,342,000元、人民幣7,397,000元、人民幣2,571,000元及人民幣1,190,000元的應收款項。考慮到該等客戶的過往結算模式及與該等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等因素，目標公司董事認為信貸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動以及該結餘仍視作可悉數收回。於有關期間已持續進行還款，且全部結餘已於本會計師報告日期前悉數結清。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1。

##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0,225	293,059	323,449	131,332
	<u>310,225</u>	<u>293,059</u>	<u>323,449</u>	<u>131,332</u>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利息，利率介乎0%至0.05%。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一關聯方	-	-	354	15
一第三方	15,998	15,213	20,989	15,566
	15,998	15,213	21,343	15,581
應計銷售返利(附註)	3,524	2,072	12,829	14,503
其他應計開支	2,238	1,792	1,081	832
應計員工工資及福利	3,333	3,110	3,670	6,922
應付股息	17,510	-	-	-
應付其他稅項	4,661	267	347	558
其他應付款項	3,378	3,174	3,246	3,266
	<u>50,642</u>	<u>25,628</u>	<u>42,516</u>	<u>41,662</u>

附註：應計銷售返利將主要由目標集團客戶酌情通過沖抵未來銷售訂單的方式結算。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自發票日期起計15至90天內。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2 月 31 日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30 日 內	11,957	12,305	16,535	4,944
31 至 60 日	3,209	2,648	3,319	2,710
61 至 90 日	183	91	499	2,506
90 日 以 上	649	169	990	5,421
	<b>15,998</b>	<b>15,213</b>	<b>21,343</b>	<b>15,581</b>

#### 24 合約負債

	於 12 月 31 日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2 月 31 日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預收客戶款項				
－製成品	<b>267,178</b>	<b>218,631</b>	<b>197,056</b>	<b>7,291</b>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 174,524,000 元。

對於預期不會在目標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結算的合約負債，根據目標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最早責任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目標集團通常要求大多數客戶在交付貨物之前預繳款項。這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相關合約確認的收入超過已收金額。

下表顯示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及截至 2025 年止九個月所確認的收入與年／期初合約負債的相關程度：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期內確認的收入	<b>173,656</b>	<b>266,310</b>	<b>217,666</b>

#### 25 實繳股本

註冊及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	<b>5,680</b>

## 26 目標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於 12 月 31 日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2 月 31 日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於附屬公司	2,000	2,000	2,000	2,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023	57,868	53,581	50,367
使用權資產	16,410	15,894	15,379	14,992
無形資產	3,113	2,701	2,299	2,008
遞延稅項資產	858	119	3,576	3,936
	<u>84,404</u>	<u>78,582</u>	<u>76,835</u>	<u>73,30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1,977	25,052	21,421	9,8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904	48,911	45,151	7,557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7,308	290,051	320,374	129,243
可收回所得稅	—	882	—	3,060
	<u>458,189</u>	<u>364,896</u>	<u>386,946</u>	<u>149,72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2,786	54,351	63,497	62,112
合約負債	267,178	218,631	197,056	7,291
應付所得稅	3,178	—	10,315	—
	<u>363,142</u>	<u>272,982</u>	<u>270,868</u>	<u>69,40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5,047</u>	<u>91,914</u>	<u>116,078</u>	<u>80,321</u>
<b>資產淨值</b>	<u>179,451</u>	<u>170,496</u>	<u>192,913</u>	<u>153,624</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680	5,680	5,680	5,680
儲備	173,771	164,816	187,233	147,944
<b>權益總額</b>	<u>179,451</u>	<u>170,496</u>	<u>192,913</u>	<u>153,624</u>

目標公司儲備變動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1,958	132,784	63,987	198,72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70,606 (95,564)	70,606 (95,564)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	1,958	132,784	39,029	173,77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65,874 (74,829)	65,874 (74,829)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	1,958	132,784	30,074	164,81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84,876 (62,459)	84,876 (62,459)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 月 1 日	1,958	132,784	52,491	187,23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54,121 (93,410)	54,121 (93,410)
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	<u>1,958</u>	<u>132,784</u>	<u>13,202</u>	<u>147,944</u>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經審核)	1,958	132,784	30,074	164,81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81,993 (62,459)	81,993 (62,459)
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經審核)	<u>1,958</u>	<u>132,784</u>	<u>49,608</u>	<u>184,350</u>

## 27 資本承擔

於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28 退休福利計劃

目標集團在中國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目標集團須按薪金成本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目標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的供款。截至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及截至 2024 年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總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 13,769,000 元、人民幣 13,783,000 元、人民幣 15,118,000 元、人民幣 9,537,000 元及人民幣 14,748,000 元。

## 29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為目標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為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目標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 2022 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 2022 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款	16,000	(16,182)	182	-	-

## 30 資本風險管理

目標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目標集團內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目標集團的整體策略於有關期間維持不變。

目標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以及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的已發行實繳股本及儲備)。

管理層透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檢討資本架構。根據管理層的建議，目標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31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類別

	於 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85,329	304,453	331,145	133,891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36,886	18,387	24,589	18,847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目標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此等金融工具的詳情乃於其各自的附註披露。與此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以下載列有關如何減輕此等風險的政策。目標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市場風險

目標集團的業務活動使目標集團主要面臨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的財務風險。

### 貨幣風險

由於目標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故目標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 利率風險

目標集團面臨有關浮動利率銀行結餘(詳情見附註22)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目標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目標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由於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面臨的現金流利率風險很小，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因目標集團的交易對方違反彼等的合約責任而導致目標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目標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目標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為其金融資產相關信貸風險提供保障。

目標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有關目標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最大信貸風險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目標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目標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時審閱各項個別重大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的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目標集團信貸風險已大為減少。

此外，目標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單獨及／或集體對有重大結餘及已發生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行減值評估。除發生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單獨進行減值評估外，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參考客戶逾期風險基於共同信貸風險特徵按內部信用評級分組。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具有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人民幣32,992,000元、人民幣7,786,000元、人民幣5,480,000元及人民幣4,026,000元已單獨進行評估。定量披露的詳情載列於本附註下文。

目標集團按地理位置計量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佔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00%。

#### 其他應收款項

由於目標集團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此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目標集團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時，目標集團已考慮過往違約經驗及適當前瞻性資料。目標集團已考慮與付款方面有關的持續較低的過往違約率，目標集團亦積極監察各債務人所欠的未償還金額，並及時識別任何信貸風險，以減少信貸相關損失的風險。定量披露的詳情載列於本附註下文。

####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交易對手方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較高信用評級的中國授權銀行。

參考有關外部信用評級機構發佈的相應信用評級等級的違約可能性及違約虧損率相關資料，目標集團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現金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認為微不足道。

目標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之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 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或通常於到期日後結算但通常全額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監察名單	債務人常於到期日後償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透過內部編製或外部來源資料看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虧損	存在證據表示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撤銷	存在證據表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以及目標集團並無實際期望可收回欠款	款項已撤銷	款項已撤銷

下表詳述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目標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於12月31日		於2025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1 低風險(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整體評估)	34,206	482	188	814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單獨評估)	32,992	7,786	2,707	1,253
	21 虧損(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單獨評估)	-	-	2,773	2,773
應收票據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929	2,357	4,325	-
其他應收款項	21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407	1,244	654	627
銀行結餘	22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10,225	293,059	323,449	131,332
			388,759	304,928	334,096	136,799
			<hr/>	<hr/>	<hr/>	<hr/>

附註：

- 對於無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目標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目標集團使用整體及單獨基準，按內部信貸評級及各項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分組，以此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此外，發生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會單獨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有關目標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 內部信貸評級

作為目標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份，目標集團就與其營運有關的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範圍內按整體及單獨基準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低風險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平均虧損率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平均虧損率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平均虧損率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5%	67,198	5%	8,268	5%	2,895	5%
	<hr/>	<hr/>	<hr/>	<hr/>	<hr/>	<hr/>	<hr/>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於應收款項預計年期內的過往觀察得出之違約率估計並就毋須作出過多之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於整個各報告期間，觀察得出其客戶之違約率並

無重大變動，且在考慮前瞻性資料後，於整個報告期間採用相同之平均虧損率。目標分組由管理層定期審閱以確保有關特定債務人之相關資料得到更新。

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目標集團基於整體評估分別確認／(撥回)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2,723,000元、人民幣(2,947,000)元、人民幣(268,000)元及人民幣(41,000)元。

下表列示採用內部信貸評級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637	637
－已確認減值虧損	2,007	2,723	4,730
－撤銷	(2,007)	—	(2,007)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	3,360	3,360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1,403	(2,947)	(1,544)
－撤銷	(1,403)	—	(1,40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	413	413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4,893	(268)	4,625
－撤銷	(2,120)	—	(2,120)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2,773	145	2,918
－減值虧損撥回	—	(41)	(41)
－撤銷	—	—	—
於2025年9月30日	2,773	104	2,877

倘有資料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期望可收回欠款(例如如債務人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以較早者為準))，目標集團則撤銷該貿易應收款項。概無已撤銷及須強制執行的貿易應收款項。

2.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目標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式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的虧損撥備，乃由於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單獨評估，目標集團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確認／(撥回)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70,000元、人民幣(8,000)元、人民幣(29,000)元及人民幣(1,000)元。

應收票據(為銀行發行票據)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交易對手均為信譽良好的銀行。

###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目標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以撥付目標集團營運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

下表詳述目標集團基於協定還款條款的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表格乃按目標集團可按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基於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現金流量的利息及本金均包括在表格內。倘利率變動為浮動，則未貼現金額乃按報告期末利率計算。

### 流動資金表

	按要求或 於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未貼現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b>於 2022年12月31日</b>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36,886	-	-	36,886	36,886
<b>於 2023年12月31日</b>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18,387	-	-	18,387	18,387
<b>於 2024年12月31日</b>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24,589	-	-	24,589	24,589
<b>於 2025年9月30日</b>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18,847	-	-	18,847	18,847

### (b)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管理層認為，於各報告期末，目標集團於過往財務資料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該等公平值乃根據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按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 32 關聯方交易

除過往財務資料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及結餘外，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與關聯方訂有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與一間關聯公司的交易 (附註)					
－採購材料	8,398	7,261	7,294	4,880	5,695

附註：由於該實體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故該實體已被確認為目標集團的關聯方。

上述採購交易乃按所涉訂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 目標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載於附註13。

### 33 目標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及實繳資本	目標公司於以下日期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12月31日		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9月30日		
保定康達氣霧劑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6月22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殺蟲劑產品	

上表列示目標公司董事認為對目標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力之唯一附屬公司。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34 期後財務報表

目標集團並無編製有關2025年9月30日後任何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A.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 編製基準**

下文載列朝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與河北康達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目標集團」)(「貴集團及目標集團統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概要，其乃按下列附註所載基準編製，旨在說明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收購事項」)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6月30日發生。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 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載於 貴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刊發經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及目標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載於本通函附錄三的會計師報告)，當中已計及未經審核備考調整，該等調整(i)直接歸因於收購事項且與其他未來事件或決策無關；及(ii)有事實依據(誠如隨附附註所述)。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 貴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刊發經審閱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 貴集團財務資料、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目標集團過往財務資料及本通函其他部分所載的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 (II)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貴集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目標集團 於2025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經擴大 集團的 未經審核 備考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517	51,229	8,369	203,115
使用權資產	53,776	14,992	59,138	127,906
無形資產	–	2,008	81,845	83,853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按金	356	–	–	356
遞延稅項資產	63,684	3,936	–	67,620
定期存款	308,433	–	–	308,43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283	–	–	3,283
商譽	–	–	133,131	133,1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111,923	–	–	111,923
	<hr/>	<hr/>	<hr/>	<hr/>
	684,972	72,165	282,483	1,039,620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3,345	11,903	–	165,2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2,424	6,905	–	159,329
可收回所得稅	–	3,060	–	3,06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 金融資產	296,271	–	–	296,271
應收關聯方款項	48,341	–	–	48,3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	1,405,850	–	–	1,405,8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935,685	131,332	(400,000)	(3,174)
	<hr/>	<hr/>	<hr/>	<hr/>
	2,991,916	153,200	(400,000)	(3,174)
	<hr/>	<hr/>	<hr/>	<hr/>
<b>資產總值</b>	<b>3,676,888</b>	<b>225,365</b>	<b>(117,517)</b>	<b>(3,174)</b>
	<hr/>	<hr/>	<hr/>	<hr/>

貴集團 於2025年 6月30日	目標集團 於2025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經擴大 集團的 未經審核 備考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9,360	41,662	431,022
合約負債	46,925	7,291	54,216
應付股息	89,857	-	89,857
應付關聯方款項	33,137	-	33,137
租賃負債	21,401	-	21,401
應付所得稅	14,462	759	15,221
	<u>595,142</u>	<u>49,712</u>	<u>644,854</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	37,338	37,338
租賃負債	29,169	-	29,169
或有代價作為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負債	-	20,798	20,798
	<u>29,169</u>	<u>58,136</u>	<u>87,305</u>
<b>負債總額</b>	<u>624,311</u>	<u>49,712</u>	<u>732,159</u>
<b>資產淨值</b>	<u>3,052,577</u>	<u>175,653</u>	<u>(175,653)</u>
	<u><u>3,049,403</u></u>	<u><u>(3,174)</u></u>	<u><u>3,049,403</u></u>

**附註：**

- (1) 該等金額乃摘錄自 貴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 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2) 該等金額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目標集團會計師報告。此乃指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6月30日發生，目標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資產及負債。
- (3) 於2025年12月31日， 貴集團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目標公司股東(「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協議」)。根據收購協議， 貴集團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彼等直接持有的目標公司100%股權，代價以現金支付。收購事項屬業務合併，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

代價包括(i)初步代價人民幣400百萬元(相當於約440百萬港元)(「初步代價」)；及(ii)根據目標集團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而釐定之或有代價(「最終代價」)。初步代價及最終代價須由 貴集團以現金向賣方支付。

經賣方與 貴集團協定，初步代價將根據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後歸屬於母公司的經審核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予以調整。

倘經調整淨利潤超出人民幣60百萬元(含)(「超出部分」)， 貴集團將向賣方支付一筆相當於人民幣25百萬元加上超出部分30%的款項，而該付款總額上限為人民幣50百萬元。倘經調整淨利潤未達人民幣60百萬元(「未達部分」)， 貴集團將向賣方支付一筆相當於人民幣25百萬元減去未達部分的款項。倘未達部分多於人民幣25百萬元，賣方將不會向 貴集團支付差額。

貴集團於收購事項日期收購的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代價：		
現金初步代價	400,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或有代價	20,798	
	420,798	
減：目標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資產淨值(附註i)	(175,653)	
減：收購事項識別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公平值調整(附註ii)	(149,352)	
加：因確認無形資產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附註ii)	37,338	
收購事項產生的備考商譽(附註iii)	133,131	

附註：

- (i) 該金額指目標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資產淨值，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目標集團會計師報告。
- (ii) 該等金額包括：(i)目標集團的品牌名稱(已單獨識別為無形資產)，及(ii)與中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相關的公平值調整。 貴公司董事已估計該等項目的公平值調整為人民幣149,352,000元。遞延稅項負債乃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
- (iii) 目標集團的商譽金額以及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可能會根據收購事項日期對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進行的估值評估結果而發生變動。因此，於收購事項日期實際分配購買價款而產生的商譽，其金額很可能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述的備考商譽金額不同。

於編製該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貴公司董事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並得出該項目並無減值的結論。

減值乃透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貴公司董事認為，未發現任何減值跡象。然而，倘目標集團的業務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包括但不限於其後營運的任何不利變動)，則可能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就該等項目確認減值。貴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將於其後期間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採用一致的方法評估該等項目的減值情況。

- (4) 該調整指支付與收購事項有關的剩餘專業費用的估計款項，已計入損益。
- (5) 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經擴大集團的任何經營業績或於2025年6月30日後訂立的其他交易。

**B.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發出的獨立申報會計師核證報告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Deloitte.** **德勤**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報告**

**致朝雲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完成對朝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之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核證委聘並作出報告，僅供說明。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13日之通函(「通函」)附錄三第III-1至III-5頁所載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報表及相關附註。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標準載於通函附錄三第III-1至III-5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董事編製，旨在說明收購事項(定義見通函)對 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財務狀況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6月30日發生。作為此過程的一部分，董事已從 貴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摘錄 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資產及負債資料，而相關審閱報告已刊發。

**董事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而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吾等之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要求，該守則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盡職審慎、保密及專業操守作為基本原則。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核或審閱或其他鑒證或相關服務工作實施之質量管理」，當中要求會計師事務所設計、實施及營運一個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遵守道德規定、專業標準以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之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吾等之意見。對於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任何財務資料而由吾等於過往發出之任何報告，除於刊發報告當日對該等報告之發出對象所承擔之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載入章程之備考財務資料發出核證委聘報告」進行委聘。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規劃並執行程序，以合理確定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就次委聘而言，吾等概不負責就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任何過往財務資料更新或重新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吾等於是此委聘之過程中，亦無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之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載入投資通函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目的僅為說明一項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之影響，猶如該事件或交易已於為供說明而選定之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因此，吾等並不保證該事件或交易於2025年6月30日之實際結果將與所呈列者相同。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根據適用標準妥為編製而出具報告之合理核證委聘而言，當中涉及執行程序評估董事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適用標準有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直接歸因於事件或交易之重大影響，以及就下列各項提供充分而適當之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對該等標準作出適當反映；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該等調整已適當應用於未經調整財務資料。

所選程序視乎申報會計師之判斷，當中已考慮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所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相關之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委聘情況之理解。

有關委聘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情況。

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得充足及適當的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乃屬適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2月13日

下文載列目標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關期間」)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應與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一併閱讀。該審核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業務回顧

目標公司於1996年4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天鵝中路118號。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保定康達氣霧劑製造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殺蟲氣霧劑、家用清潔產品、電熱蚊香液及無煙蚊香的製造及買賣。

## 財務回顧

### 收入

目標集團向客戶銷售殺蟲氣霧劑、家用清潔產品、電熱蚊香液及無煙蚊香。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目標集團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523.3百萬元、人民幣438.8百萬元、人民幣468.1百萬元、人民幣443.1百萬元及人民幣354.7百萬元。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經營所在地劃分，目標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內地。

於有關期間的收入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商品或服務類別</b>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					
殺蟲氣霧劑	201,829	174,515	192,793	192,752	157,429
家用清潔產品	171,178	137,026	144,342	119,464	88,996
電熱蚊香液	101,016	87,196	81,415	81,323	65,225
無煙蚊香	49,308	40,107	49,541	49,549	43,021
	<hr/>	<hr/>	<hr/>	<hr/>	<hr/>
	523,331	438,844	468,091	443,088	354,671
	<hr/>	<hr/>	<hr/>	<hr/>	<hr/>

目標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29.2百萬元或6.7%。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殺蟲氣霧劑、家用清潔產品及無煙蚊香的需求增加，抵銷了電熱蚊香液的需求下降，因為目標集團積極參與獲取和引進新客戶的舉措，刺激了若干產品的需求，進而提升了收入。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目標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54.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0.0%。收入減少乃由於殺蟲氣霧劑、家用清潔產品、電熱蚊香液及無煙蚊香的整體需求下降，此乃主要由於2025年行業下游競爭加劇所致。

儘管2025年行業下游競爭加劇，本公司已於2026年初觀察到行業市場回暖的跡象。根據目前獲取的經營數據，目標集團於2026年1月的收入較2025年同期有所改善。此績效可能表明行業需求及市場穩定性正逐步增強；然而，本集團仍需在2026年持續監測此趨勢。

家用殺蟲劑及相關家居護理產品向來是日常居家生活中的必需消費品，具有一定的市場需求穩定性。此外，本公司認為，該等產品在配方研發、生產合規、安全標準、品牌建設及渠道管理方面存在若干進入壁壘，有助於防止無序競爭，並為具備規模及綜合能力的企業提供持續發展的機會。

在行業競爭加劇的背景下，企業的可持續發展愈發依賴於優化渠道結構、拓展區域佈局及有效管理產品組合。通過本次收購事項，本集團可利用其在品牌、供應鏈及全國性渠道方面的優勢，與目標集團在區域市場的經營基礎形成互補，從而制定更具針對性的渠道拓展及區域發展規劃，以系統性地發掘行業內的持續增長機會。

基於該等因素，本公司認為，儘管目標集團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出現暫時性收入波動，但從中長期來看，本次收購將有助於本集團完善區域佈局、提升渠道效率，並增強其在家居護理領域的整體競爭力。

### 銷售成本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目標集團產生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53.4百萬元、人民幣202.9百萬元、人民幣213.5百萬元、人民幣200.7百萬元及人民幣168.8百萬元，其變動與有關期間的收入變動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23,331	438,844	468,091	443,088	354,671
銷售成本	(253,369)	(202,906)	(213,485)	(200,671)	(168,844)
毛利	269,962	235,938	254,606	242,417	185,827
毛利率	51.6%	53.8%	54.4%	54.7%	52.4%

於有關期間，目標集團維持超過50%的整體毛利率。目標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54.4%，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3.8%增加約0.6個百分點。目標集團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率約為52.4%，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54.7%略微減少約2.3個百分點，此乃由於目標集團的促銷活動一般在上半年進行，導致本期毛利率普遍略微減少。

## 銷售及分銷開支

目標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推廣開支、運輸及倉儲開支、營銷開支以及其他。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73.8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3.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或20.7%。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推廣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6.7百萬元所致。

目標集團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40.6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人民幣59.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8.7百萬元或31.5%。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確認的員工成本、推廣開支及營銷開支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減少約人民幣13.0百萬元、人民幣3.8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

## 除稅前溢利及純利

由於上文所述，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除稅前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03.6百萬元、人民幣91.4百萬元、人民幣116.0百萬元、人民幣143.4百萬元及人民幣102.6百萬元。於相應期間，其錄得純利分別約人民幣74.9百萬元、人民幣65.1百萬元、人民幣85.6百萬元、人民幣108.2百萬元及人民幣77.3百萬元。

## 資產狀況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的資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06.5百萬元、人民幣414.0百萬元、人民幣442.8百萬元及人民幣225.4百萬元。於同日，目標集團的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78.4百萬元、人民幣168.7百萬元、人民幣191.8百萬元及人民幣175.7百萬元。目標集團的資產淨值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91.8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9月30日的約人民幣175.7百萬元，乃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約人民幣192.1百萬元以及存貨減少約人民幣20.6百萬元，部分被合約負債減少約人民幣189.8百萬元抵銷，此乃由於通常在接近年底時收取預付款及客戶採購存貨，導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關現金和銀行賬戶以及存貨的年末餘額增加。

## 分部資料

於有關期間，目標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銷售殺蟲氣霧劑、家用清潔產品、電熱蚊香液及無煙蚊香。因此，並無呈報其分部資料。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目標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業務產生的內部資金為其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 資本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淨債務按總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總權益加淨債務計算。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並無借款，故於有關期間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

###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77.6百萬元、人民幣13.6百萬元、人民幣11.1百萬元及人民幣6.9百萬元。目標集團通常要求大多數客戶在交付貨物之前預繳款項。對於若干客戶，目標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允許自發票日期起計45至90天的信貸期。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50.6百萬元、人民幣25.6百萬元、人民幣42.5百萬元及人民幣41.7百萬元。目標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較2024年12月31日減少，乃主要由於2025年9月30日的採購金額較2024年12月31日相對較少所致。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自發票日期起計15至90天內。

### 資金及庫務政策

目標集團的庫務及資金政策主要側重於流動資金管理，以維持最佳的流動資金水平。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利息，利率介乎0%至0.05%。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外匯風險

於有關期間，目標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因為其所有業務、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亦為其功能貨幣。於整個有關期間，目標集團並無對沖外匯風險，亦無任何作對沖用途的資本工具及金融工具。

## 股息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目標集團已分別向當時股東確認股息約人民幣95.6百萬元、人民幣74.8百萬元、人民幣62.5百萬元及人民幣93.4百萬元。於2025年9月30日，所有已宣派股息均已派付。

## 資本開支

目標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辦公設施、設備及車輛等。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資本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及人民幣67,000元。

## 資產抵押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的僱員總數分別為1,407名、1,352名、1,245名及689名，而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員工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7.7百萬元、人民幣87.0百萬元、人民幣96.6百萬元及人民幣58.1百萬元。員工成本減少與各期末僱員總數減少一致，乃由於目標集團將部分線下銷售職能轉移至其分銷商以提高其營運效率及優化其銷售模式。目標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工作性質、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目標集團的僱員薪酬主要包括工資及花紅。目標集團根據市場標準、個人資歷、經驗、技能、表現及貢獻釐定僱員薪酬。目標集團定期檢討其薪酬及福利政策以及其僱員的個人表現，以確保彼等的薪酬公平合理。目標集團亦根據中國勞動法及地方政府法規為僱員的社會保障福利計劃供款，而該等社會保障供款包括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目標集團亦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為僱員提供培訓。

## 資本架構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目標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 **資 本 承 擔**

於 2022 年、2023 年 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 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目 標 集 團 並 無 任 何 重 大 資 本 承 擔。

### **或 然 負 債**

於 2022 年、2023 年 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 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目 標 集 團 並 無 重 大 或 然 負 債。

### **重 大 投 資 、 重 大 收 購 及 出 售**

於 2022 年、2023 年 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 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目 標 集 團 並 無 重 大 投 資。截 至 2022 年、2023 年 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止 年 度 以 及 截 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止 九 個 月，目 標 集 團 並 無 任 何 重 大 收 購 或 出 售。

### **未 來 重 大 投 資 或 資 本 資 產 計 劃**

於 最 後 可 行 日 期，目 標 集 團 並 無 重 大 投 資 或 資 本 資 產 的 未 來 計 劃。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物業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的估值而編製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以供載入本通函。



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駱克道300號  
僑阜商業大廈12樓A室

敬啟者：

#### 指示、目的及估值日期

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亞太評估」或「吾等」）獲朝雲集團有限公司指示，就河北康達有限公司（「該公司」）持有的物業提供估值服務，以進行披露。吾等確認吾等已進行視察、作出相關查詢及調查，並取得吾等認為必要的進一步資料，以就物業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估值日期」）的市值提供吾等的意見。

#### 估值基準

吾等基於市值對物業權益進行估值。市值之定義為「經適當市場推廣後，自願買方及自願賣方在知情、審慎及不受協迫的情況下於估值日期按公平原則就物業進行交易的估計金額」。

#### 估值方法

鑑於物業的樓宇及構築物的性質以及其所在具體位置，難以取得相關市場可資比較銷售案例，故物業的樓宇及構築物乃按成本法並參考其折舊重置成本進行估值。

折舊重置成本乃界定為「以其現代等價資產重置一項資產的當前成本，減實際損耗及所有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其乃根據目前土地用途的估計市值，加有關改造的當前重置成本，減實際損耗及所有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計算。對土地部分進行估值時，參考當地可用的銷售證據。物業權益的折舊重置成本須視乎有關業務是否有足夠潛在盈利能力而定。在吾等的估值中，其作為唯一權益適用於整個建築群或發展項目，假定未對該建築群或發展項目進行零碎交易。

### 估值假設

吾等的估值乃假設賣方在市場上出售選定物業權益時，無涉及可能影響選定物業權益價值的遞延條款合約、售後租回、合資經營、管理協議或任何類似安排的利益。

吾等的報告無考慮所估值選定物業權益的任何押記、按揭或所欠金額，亦無考慮在出售過程中可能生的任何開支或稅項。除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該物業概無附帶可影響其價值的繁重產權負擔、限制及支銷。

### 估值標準

在評估物業權益時，吾等遵照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的證券上市規則第5章及第12項應用指引、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發佈的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估值—專業準則、香港測量師學會發佈的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及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估值準則的所有規定。

### 資料來源

吾等在很大程度上依賴 貴集團所提供的資料，並接納就權屬及一切其他相關事項向吾等提供的意見。

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集團向吾等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及準確性。吾等亦尋求並獲 貴集團確定，所提供的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項。吾等認為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的意見，且並無理由懷疑任何重大資料遭到隱瞞。

### 文件及業權調查

吾等已取得有關物業權益的各類業權文件複本，包括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房地產權證及其他業權文件，並已作出相關查詢。然而，吾等未查核文檔正本，以核實業權或確定任何修訂。吾等在很大程度上依賴 貴集團所提供的資料，並接納向吾等所提出有關權屬、規劃審批、法定通知、地役權、入住詳情、租賃及一切其他相關事項的意見。

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集團向吾等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及準確性。吾等亦尋求並獲 貴集團確定，所提供的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項。吾等認為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的意見，且並無理由懷疑任何重大資料遭到隱瞞。吾等高度依賴該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盈科(廣州)律師事務所就中國物業權益的有效性提供的意見。

### 面積測量及視察

吾等並無進行詳盡量度，以核實物業面積的準確性，惟吾等假設所獲文件及正式地盤圖則所示面積為正確無誤。所有文件僅供參考，且所有尺寸、量度及面積皆為約數。吾等並無進行任何實地量度。

吾等已視察物業的外部及在可能情況下視察物業的內部，惟吾等獲其他指示除外。然而，吾等並無進行調查以確定土地狀況及設施是否適合在其上進行任何開發。吾等的估值乃假設該等方面的情況屬良好而編製。此外，吾等並無進行結構性測量，惟在視察過程中，吾等並無發現任何嚴重損壞。然而，吾等無法呈報該等物業是否確無腐朽、蟲蛀或任何其他結構性損壞。吾等並無對任何設施進行測試。

實地視察由劉女士於2026年1月8日進行，彼已取得專業會計專業碩士學位，並於中國物業估值方面擁有逾7年經驗。

### 貨幣

本報告所載的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隨附吾等的估值概要及有關估值證書，以供 閣下審閱。

此 致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  
荔灣區陸居路2號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  
程國棟  
MRICS  
謹啟

2026年2月13日

附註：程國棟為特許測量師，於大中華區、亞太區、美國及加拿大資產估值方面擁有25年經驗。

## 估值概要

## 該公司於中國持有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中國就業主自用目的持有的物業	於估值日期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人民幣
1.	該公司總部位於中國 河北省 保定市 金地路55號 (河北康達有限公司總部)	4,344,000	4,344,000
2.	該公司舊廠址位於中國 河北省 保定市 七一東路 華北工業城 龍飛路217-1 (河北康達有限公司老廠)	34,258,000	34,258,000
3.	該公司新廠址位於中國 河北省 保定市 魯崗路115號 (河北康達有限公司新辦公樓)	24,802,000	24,802,000
4.	物業位於中國 河北省 保定市 安國市 中藥產業園區金木大街9號 (安國市中藥產業園區)	64,249,000	64,249,000
5*	10項位於中國多個省份的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	無商業價值
總計：		127,653,000	127,653,000

\* 附註：

1. 於估值日期，該公司作為承租人在中國多個省份租賃10處辦公場所。此信息僅供參考。詳情請參閱第5號證書。

## 估價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1.	該公司總部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金地路55號 (河北康達有限公司總部)	該物業包括4幢樓宇及一幢附屬構築物，坐落於總地盤面積約為3,128.50平方米的地塊上，各期工程已於1994年前陸續竣工。	該4幢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2,804.12平方米，包括一棟辦公樓及三棟配套管理大樓。  構築物由牆體構成。	該物業目前由該公司用作辦公室用途。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出作工業用途，年期將於2044年9月15日屆滿。	4,344,000

##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權證—保定國用(2004)字第1306002545號，一幅總佔地面積約3,128.50平方米的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該公司，年期於2044年9月15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丙字第301729號，總建築面積約2,804.12平方米的4幢樓宇歸該公司所有。
3. 該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就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書，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 a. 該公司合法擁有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經核實，該房屋所有權並無任何產權負擔。
4. 主要證書／批文概要如下：
  - a. 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有
  - b. 房屋所有權證 有

## 估價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2.	該公司舊廠址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七一東路華北工業城龍飛路217-1  (河北康達有限公司老廠)	該物業包括25幢樓宇及多幢附屬構築物，坐落於總地盤面積約67,169.60平方米的地塊上，各期工程已於1996年至2002年期間陸續竣工。	該25幢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7,227.3平方米，主要包括工業樓宇及配套管理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罐區、邊界圍牆。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出作工業用途，年期將於2046年1月24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處於空置狀態。  34,258,000

## 附註：

-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權證－保定國用(2004)字第1306002544號，一幅總佔地面積約67,169.60平方米的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該公司，年期於2046年1月24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 根據三份房屋所有權證－乙字第201236號、乙字第201237號及保定市房權證新市區字第U01000180號，總建築面積約11,690.14平方米的房屋歸該公司所有。
- 對於總建築面積約5,537.16平方米的餘下3幢樓宇，吾等未獲提供任何業權證書。
- 該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就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書，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 該公司合法擁有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經核實，該房屋所有權並無任何產權負擔。
- 於對該物業估值時，吾等依賴上述法律意見且未賦予附註4所述未獲得任何適當業權證書的該物業3幢樓宇任何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吾等認為假設已獲得所有相關業權證書及可自由轉讓，則該等物業(不包括土地部分)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將為人民幣699,000元。
- 主要證書／批文概要如下：
  - 國有土地使用權證
  - 房屋所有權證

有  
部分

## 估價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3.	該公司新廠房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魯崗路115號 (河北康達有限公司新辦公樓)	該物業包括3幢樓宇及多幢附屬構築物，坐落於總地盤面積約17,219.00平方米的地塊上，各期工程已於2019年前陸續竣工。  該3幢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6,814.87平方米，主要包括工業樓宇及配套管理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停車場、圍牆及大門。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出作工業用途，年期將於2056年7月13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處於空置狀態。	24,802,000

## 附註：

- 根據房地產權證—冀(2023)保定市不動產權第0056476號，一幅佔地面積約17,219.00平方米的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該公司，年期於2056年7月13日屆滿，作工業用途，而總建築面積約6,786.87平方米的2幢樓宇歸該公司所有。
- 對於建築面積約28平方米的餘下樓宇，吾等未獲提供任何業權證書。
- 該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就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書，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 該公司合法擁有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經核實，該房屋所有權並無任何產權負擔。
- 於對該物業估值時，吾等依賴上述法律意見且未賦予附註2所述未獲得任何適當業權證書的該物業樓宇任何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吾等認為假設已獲得所有相關業權證書及可自由轉讓，則該等物業(不包括土地部分)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將為人民幣107,000元。
- 主要證書／批文概要如下：
  - 房地產權證

有

## 估價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4.	物業位於中國河北省保定市安國市中藥產業園區金木大街9號  (安國市中藥產業園區)	該物業包括13幢樓宇及多項附屬構築物，坐落於總地盤面積約83,888.41平方米的地塊上，各期工程已於2010年至2018年期間陸續竣工。  該13幢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33,071.51平方米，主要包括工業樓宇及配套管理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輸變電工程、道路、室外工程及大門。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出作工業用途，年期將於2059年2月28日屆滿。	該物業目前由該公司用作生產車間及其他附屬設施。	64,249,000

## 附註：

1. 根據房地產權證—冀(2023)安國市不動產權第001203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83,888.41平方米的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該公司，年期於2059年2月28日屆滿，作工業用途，而總建築面積約33,071.51平方米的13幢樓宇歸該公司所有。
2. 根據該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保定康達氣霧劑製造有限公司(「保定康達」)訂立的租賃協議，該等物業連同機器、設備、設施及其他出租予保定康達，租期至2025年12月31日屆滿。年度租金總額為人民幣4,000,000元，其中物業租金為人民幣1,500,000元，機器、設備、設施及其他租金為人民幣2,500,000元。
3. 該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就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書，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 a. 該公司合法擁有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經核實，該房屋所有權並無任何產權負擔。
4. 主要證書／批文概要如下：
  - a. 房地產權證 有

## 估價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5.	10項位於中國多個省份的使用權資產	該公司作為承租人持有10項位於中國各地的使用權資產。所有資產租賃期統一，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總租賃面積為452平方米，用於辦公用途。具體詳見附註。	該等物業目前由該公司用作辦公室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10項使用權資產的詳情載列如下：

編號	出租人	租賃標的資料	租期	租金
1	邢台市建華商貿有限公司	邢台市橋東區107國道北側2號院；30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500元
2	杭州市燉晟貿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臨平區棠賢街道老鴉橋46號；40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4,100元
3	邯鄲市家興商貿有限公司	邯鄲市邯山區貿易路龍旺百貨商場4樓；33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600元
4	石家莊中山日化有限公司	石家莊市長安區和平東路588號；39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1,767元
5	陝西眾樂商貿有限公司	西安市雁塔區西影路東段海倫國際32號樓10層11002室；50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2,100元
6	湖南天恆商貿有限公司	長沙市雨花區高橋大市場天恆大酒店329室；80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950元
7	濟南恆信恒洋科貿有限公司	濟南市歷城區祝舜路路北東方商貿中心6排5號；30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2,600元
8	山東濰坊百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分公司	青島市四方區萍鄉路4號2號樓；30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2,000元
9	北京義德滙豐商貿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興區青雲店鎮工業區15號；80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8,000元
10	重慶飛恆商貿有限公司	重慶市江北區紅石路東源中心1506室；40平方米，作辦公室用途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月租金：人民幣2,600元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遵照上市規則所規定須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詳細資料，董事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2 權益披露

### (a)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sup>(4)</sup>
陳丹霞	實益擁有人	4,793,500 (L)	0.36%
王冬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401,000 (L)	0.03%
鍾胥易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150,000 (L)	0.01%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 (2) 王冬女士持有251,000股股份並於15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相關股份為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可能向其配發及發行的相關股份。
- (3) 鍾胥易先生於15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相關股份為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可能向其配發及發行的相關股份。
- (4)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擁有已發行普通股1,333,333,50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最後可行日期，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sup>(4)</sup>
馬惠真女士 〔「馬女士」〕 <sup>(2)</sup>	受控法團權益／ 配偶權益	990,000,000 (L)	74.25%
李若虹女士 〔「李女士」〕 <sup>(3)</sup>	受控法團權益／ 配偶權益	990,000,000 (L)	74.25%
陳凱旋先生 <sup>(3)</sup>	受控法團權益／ 配偶權益	990,000,000 (L)	74.25%
陳凱臣先生 <sup>(2)</sup>	受控法團權益／ 配偶權益	990,000,000 (L)	74.25%
朝雲環球 <sup>(4)</sup>	實益權益	990,000,000 (L)	74.25%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本公司該等股份的好倉。
- (2) 馬女士與陳凱臣先生為配偶關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李女士與陳凱旋先生為配偶關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因朝雲環球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馬女士、李女士、陳凱臣先生及陳凱旋先生實益擁有，故彼等被視為於朝雲環球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擁有已發行普通股1,333,333,5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3 競爭業務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彼等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經擴大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與經擴大集團存有或可能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4 於本集團資產或合約或安排的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對經擴大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期)以來，概無董事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或曾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5 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經擴大集團訂立任何不會於一年內屆滿或經擴大集團有關成員公司於一年內不可在不作出任何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 6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載列提供意見或建議以供載入本通函的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本公司執業會計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執業會計師
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	獨立專業估值師

上述各專家均就刊發本通函發出書面同意書，表示同意按通函所示的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未撤回其書面同意書。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概無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亦無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證券。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概無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結算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7 重大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就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 8 重大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協議乃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所訂立的唯一重大合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者除外)。

## 9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於中國總部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陸居路2號。
- c) 本公司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31樓。
- d)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e)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梁瑞冰女士(彼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員)及鄭燦杰先生。
- f) 本通函備有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10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將由本通函日期(包括該日起計至本通函日期後第十四日止的期間，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eerwin.com](http://www.cheerwin.com))：

- (a) 協議；
- (b) 目標集團過往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c)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d) 物業估值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五；及
- (e) 本附錄「6. 專家及同意書」一節所提述之書面同意。